

股票代码：002341

股票简称：新纶新材

公告编码：2023-070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锐锋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经过全体监事充分讨论，审议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